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等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ESG建信ETF”)、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ETF基金”)、建信沪深300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沪深300红利ETF”)、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证券ETF建信”)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自2022年12月19日起,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选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20日